

第五章 采购需求表及采购要求

一、采购需求表

项目名称	安福县明月山林场2026年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林下中药材（草珊瑚）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第二次）
数量	详见第五章中的“采购要求”
服务期	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服务地点	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备注	/

二、采购要求

(一) 服务需求清单表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草珊瑚栽培				
1	砍杂、清理	亩	200	
2	条垦整地	亩	200	
3	施基肥、回填	亩	200	
4	种植	亩	200	
5	抚育	亩	200	
二、物资采购				
6	草珊瑚种苗	亩	200	
7	肥料	亩	200	
三、培训及宣传费				
8	技术培训及宣传费	期	1	

(二) 服务要求

1、项目名称：安福县明月山林场2026年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林下中药材（草珊瑚）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第二次）。

2、建设地点：安福县明月山林场山庄分场赤谷山场。

3、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运用人工杉木中龄林经营模式实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调整林分密度(前期准备工作)，探索在人工杉木林下发展中药材种植草珊瑚200亩（种苗1-2年生，苗高15厘米以上，约1600株/亩），实现林地增产、林农增收、生态增绿，助力乡村振兴。通过标准建设、示范带动，并配套建设作业道路等，进一步强化扩大科普、示范、推广效果。

4、项目标准

草珊瑚苗木培育技术规程： DB35/T 1346；

中药材种子种苗 草珊瑚种子： T/CACM 1056.124；

中药材种子种苗 草珊瑚种苗： T/CACM 1056.125。

5、项目建设技术措施

选择明月山林场山庄分场赤谷山场杉木人工林200亩，运用人工杉木中幼龄林经营模式实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调整林分密度，使郁闭度达0.6左右（项目准备完成）。清理采伐林木后林下栽种中药材草珊瑚面积200亩，后期管理与抚育。

（1）林下种植草珊瑚

选择1号小班面积200亩林下种植草珊瑚

1) 砍杂

林木清理下山后采用人工砍杂，将林地中的的灌木、杂草砍倒，伐根高不超过10cm，保留有培育前途的阔叶树。

2) 整地、施基肥和回填

草珊瑚耐阴性强，喜漫射光，选择1小班林下种植。林地采用人工沿等高线自上而条垦整地，松土20cm以上，条带宽40cm，保留带100cm, 在保留带上种植两排，保留带内开浅沟施肥，栽植前每亩均匀施入有机肥约400KG，覆土备栽。

3) 栽植

成活率高。栽植时在整好的保留带上按30cm的株距栽植，行距为140cm，初植密度每亩约1600株。栽时须压实，并培好土。

4) 抚育管理

①查苗补苗：栽植后要及时查苗，如发现死苗缺株，要带土补栽，确保全苗。

②抚育管理：苗期要及时清除杂草，采用人工松土、除草一次。

5) 主要病虫害及其防治

要分别注意蚜虫与叶蝉的防治。

6) 成活率：成活率95%以上。

（2）技术培训及宣传

①项目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宣传报道，报送项目宣传信息不少于3篇；在实施过程中举办技术培训班1期，培训技术人员、林地管理人员、种植人员不少于50人，验收时提供培训人员名单及培训照片。

②设立示范宣传牌。宣传牌背景需选项目相关照片；标明项目名称、负责人、小班编号、建设内容和技术措施等。宣传牌采用不锈钢材质制作，单面，示范

牌规格为长×宽×高（2.4米×1.2米×高1.8米），材质采用不锈钢框架和竖柱不锈钢薄板制成，坚固耐用，可保持5年以上。

备注：成交供应商在施肥前需提供肥料登记证复印件并加盖成交供应商公章。

上述服务要求为基本要求，供应商可提供满足或优于上述服务要求的服务参与本项目投标。